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按照 GB/T 16483、GB/T 17519 编制。

产品名称： 3-36® 多功能精密润滑剂&缓蚀剂 - 208 L

最初编制日期： 31-三月-2021

版本号： 01

SDS 编号： -

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	3-36® 多功能精密润滑剂&缓蚀剂 - 208 L
化学品英文名	3-36® Multi-Purpose Lubricant & Corrosion Inhibitor - 208 L
产品编号	No. PR03011 (Item# 1007664)
供应商	
企业名称	希安斯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488号1710室 - 200042
常规建议	+86 21 6236 6035
24小时紧急电话	+86 532 83889090
网站	www.crcindustries.cn
推荐用途及限制用途	
推荐用途	多用途润滑剂
最初编制日期	31-三月-2021

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

紧急情况概述 可能会由于受热、火花或火焰而被点燃。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吞咽可能有害。 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GHS 危险类别

物理危险	易燃液体	类别 4
健康危害	急性毒性，经口	类别 5
	急性毒性，经皮	类别 5
	皮肤过敏	类别 1
	吸入危害	类别 1
环境危害	未分类。	

标签要素

象形图



警示词

危险

危险性说明

H227	可燃液体。
H303	吞咽可能有害。
H304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H313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H317	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

P210	远离明火和热表面。 - 禁止吸烟。
P261	避免吸入雾气/蒸气。
P272	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地。
P280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事故响应

P301 + P310	如误吞咽：立即呼叫解毒中心/医生。
P331	不要诱导呕吐。
P302 + P352	如皮肤沾染：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
P333 + P313	如发生皮肤刺激或皮疹：求医/就诊。
P362 + P364	脱去被污染的衣物，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P312	如感觉不适，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

P370 + P378	火灾时：使用适当的介质灭火。
安全储存	
P403 + P235 P405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低温。 存放处须加锁。
废弃处置	
P501	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
物理和化学危险	可燃液体。产品在正常的使用、储存和运输条件下是稳定的和非活性的。
健康危害	通过摄入或呕吐将产品的小液滴吸入肺部会引起严重的化学性肺炎。皮肤接触可能有害。吞咽可能有害。持续的吸入可能是有害的。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环境危害	产品不被分类为环境有害物质。然而，这不排除大量的和经常的泄漏物可能对环境产生有害影响或损害。
补充信息	无。

第3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物质/混合物	混合物	浓度 (%)	登记号 (CAS号)
化学名称			
石油加氢轻馏分 distillates (petroleum), hydrotreated light		60 - 70	64742-47-8
催化脱蜡的重石蜡油 paraffin oils (petroleum), catalytic dewaxed heavy		5 - 10	64742-70-7
催化脱蜡的轻石蜡油(石油) paraffin oils (petroleum), catalytic dewaxed light		5 - 10	64742-71-8
山梨糖醇单油酸酯 sorbitan monooleate		3 - 5	1338-43-8
凡士林 petrolatum		1 - 3	8009-03-8
萜品油烯 terpinolene		< 0.2	586-62-9

第4部分 急救措施

吸入	移至空气新鲜处。如果症状持续或恶化，联络医生。
皮肤接触	立即脱掉受污染的衣服，用肥皂水冲洗皮肤。如感觉不适，求医/就诊。若出现湿疹或其它皮肤病：就医治疗，并带上本说明书。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眼睛接触	用水冲洗。如果刺激症状持续或加重，应就医。
经口	立即呼叫医生或毒物控制中心。漱口。禁止催吐。若发生呕吐，保持头低位，使胃内容物不会进入肺部。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	吸入可能引起肺水肿和肺炎。头痛。恶心、呕吐。腹泻。直接接触可引起眼部暂时刺激。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皮炎。皮疹。
对施救者的个体防护	务必让医务人员知道所涉及物质，并采取防护措施以保护他们自己。出示此安全技术说明书给到现场的医生看。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	提供一般支持措施，并根据症状进行治疗。观察患者。症状可能会延后发生。

第5部分 消防措施

灭火剂	水雾。抗醇型泡沫。化学干粉。干式化学灭火剂。二氧化碳 (CO2)。
不合适的灭火剂	禁止使用直流水灭火，否则会引起火势蔓延。
特别危险性	该产品为易燃物，加热可产生可能形成爆炸性的蒸气/空气混合物的蒸汽。燃烧时，会产生对人体健康有害的气体。
特殊消防程序	一旦发生火灾和/或爆炸，不得吸入烟气。在不会发生危险的情况下将容器撤离火灾现场。在不会发生危险的前提下，喷雾状水以冷却受热的容器，并将容器移走。
对消防人员的防护	发生火灾时，使用自给式呼吸设备并穿全身防护服。
一般火灾危险	可燃液体。遇火燃烧。
特定的方法	采用标准灭火程序并考虑其他涉及材料有关的危险。

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非应急处理人员 清洁时，戴合适防护设备和衣物。避免吸入雾气/蒸气。严禁接触损坏的容器或泄漏物，除非穿戴适当的防护服。

应急人员 让无关人员离开。清洁时，戴合适防护设备和衣物。消除所有的点火源（在邻近区域严禁吸烟、火苗、火花或火焰）。避免吸入雾气/蒸气。确保充分的通风。如果显著量的溢物不能被控制住，应通报地方当局。使用SDS第8部分中推荐的个人防护。

环境保护措施 防止排入到排水系统、河道或排放到地面上。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 喷雾状水来减少蒸气或转移蒸气云漂移。消除所有的点火源（在邻近区域严禁吸烟、火苗、火花或火焰）。使可燃物（木材、纸张、油等）远离泄漏物。

大量泄漏：如果没有风险，阻止物质流动。如果有可能，控制住泄漏物。使用如蛭石、沙或土等非可燃性材料来吸收产品，并放入容器中以便之后进行处理。产品回收后，用水冲洗泄漏区。

小量泄漏：用泥土、沙子或其它不燃材料吸收，并转移到容器内待以后处置。用吸附性材料（如布、毛绒）擦去。彻底清理表面以去除残留污染物。

千万不要将溢物回收原来的容器中去再使用。参见SDS第13部分废弃处理的说明。

防止发生次生灾害的预防措施 无资料。

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

远离明火、热的表面和点火源。不得品尝或食入。避免吸入雾气/蒸气。避免接触眼睛、皮肤和衣物。避免长期或重复接触皮肤。避免长期暴露。使用时不要吃、喝或吸烟。只能在通风良好的场所使用。穿戴合适的个人防护设备。作业后彻底洗手。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遵守良好工业卫生习惯。欲获取产品使用说明，请参阅产品标签。

安全储存

远离热源和点火源。储存于阴凉、干燥的场所，远离直接日光光照。储存在密闭的容器中。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存在装备有喷淋设备的地方。储存远离不相容材料（参见SDS第10部分）。

第8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接触限值

没有对各成分的接触限值的说明。

生物限值

没有该成分的生物接触限值。

监测方法

依照标准监控程序。

工程控制措施

应采用良好的全面通风。通风速率应与具体条件匹配。如可行，采用过程封闭、局部通风，或其他工程控制措施以保持空气中浓度水平低于推荐的接触限值。如未建立接触限值，维持空气中浓度水平到可接受的水平。

个体防护装备

呼吸系统防护

如果没有工程控制或是蒸汽超过限定的暴露水平，则需使用经美国职业安全与健康研究所批准的滤罐式呼吸器（带有机蒸汽滤芯）。需要监测空气以确定员工实际的接触水平。

手防护

戴防护手套：氯丁橡胶。腈。

眼睛防护

戴有侧护罩的安全眼镜（或护目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

穿上合适的化学防护服。建议使用不渗透的围裙。

卫生措施

使用时严禁吸烟。远离食品和饮料。始终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例如处理过该物质之后，在饮食、喝水和/或吸烟之前洗手。定期洗涤工作服和防护设备，以除去污染物。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地。

第9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

性状 液体。

形状 液体。

颜色 蓝绿色。

气味 令人愉快的。

pH 值 无资料。

熔点/凝固点 -49 °C (-56.2 °F) 估计的

沸点，初沸点和沸程 193.3 °C (380 °F) 估计的

闪点 88.9 °C (192.0 °F) Setflash

燃烧限值 - 下限 (%) 0.5 % 估计的

燃烧限值 - 上限 (%) 5.5 % 估计的

爆炸限值 - 下限 (%) 0.5 % 估计的

爆炸限值 - 上限 (%)	5.5 % 估计的
蒸气压	0.2 hPa 估计的
蒸气密度	> 1 (空气 = 1)
相对密度	0.83
密度	0.83 g/cm ³
溶解性	
溶解性 (水)	忽略不计。
分配系数 (辛醇/水)	无资料。
自燃温度	220 ° C (428 ° F) 估计的
分解温度	无资料。
蒸发速率	慢。
其他数据	
挥发百分比	78.5 % 估计的

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反应性	产品在正常的使用、储存和运输条件下是稳定的和非活性的。
稳定性	正常条件下物料稳定。
可能的危险反应	正常使用的条件下未见有危险反应。
避免接触的条件	避免受热、火花、明火及其它点火源。 避免温度超过闪火点温度。 接触禁配物。
禁配物	强氧化剂。
危险的分解产物	碳的氧化物。 硫氧化物。 硫化氢。 Mercaptans. Sulfides. Oxides of d-limonene.

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组分	物种	试验结果
催化脱蜡的轻石蜡油 (石油) (CAS 64742-71-8)		
急性的		
经口		
LD50	大鼠	> 50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 2000 mg/kg
催化脱蜡的重石蜡油 (CAS 64742-70-7)		
急性的		
经口		
LD50	大鼠	> 50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 2000 mg/kg
山梨糖醇单油酸酯 (CAS 1338-43-8)		
急性的		
吸入		
LC50	大鼠	> 20 mg/l, 4 小时
经口		
LD50	大鼠	398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 2000 mg/kg
石油加氢轻馏分 (CAS 64742-47-8)		
急性的		
吸入		
LC50	大鼠	> 5 mg/l, 4 小时
经口		
LD50	大鼠	> 50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 2000 mg/kg

接触途径 吸入。 食入 皮肤接触。

症状	吸入可能引起肺水肿和肺炎。 头痛。 恶心、呕吐。 腹泻。 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皮炎。 皮疹。
皮肤腐蚀/刺激	长期皮肤接触会引起短时性的刺激。
严重眼睛损伤/眼睛刺激性	直接接触可引起眼部暂时刺激。
呼吸道或皮肤过敏	
呼吸过敏性	不是呼吸道致敏物。
皮肤过敏性	可能造成皮肤过敏反应。
生殖细胞突变性	无数据表明本产品或其含量超过0.1%的任何组分具有致变性或基因毒性。
致癌性	尚不能确定对人有致癌作用。
国际癌症研究机构（IARC）专题论文。 致癌性的综合评价	
催化脱蜡的轻石蜡油（石油）（CAS 64742-71-8）	3 尚不能确定对人有致癌作用。
生殖毒性	这种产品预期不会导致生殖或发育效应。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一次接触	未分类。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反复接触	未分类。
吸入危害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慢性影响	持续的吸入可能是有害的。

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产品不被分类为环境有害物质。然而，这不排除大量的和经常的泄漏物可能对环境产生有害影响或损害。
持久性和降解性	没有混合物中任何成分的降解性的可用数据。
生物积累性	
潜在的生物积累性	
辛醇/水分分配系数 log Kow	
萘品油烯	4.47
土壤中的迁移性	本产品无数据。
其它有害效应	本成分对环境无任何其它不利影响（如消耗臭氧层、光化学臭氧形成潜势、内分泌干扰物、全球变暖潜势）。

第13部分 废弃处置

残余废弃物	按当地规定处理。 空的容器或衬垫可能保留有一些产品的残留物。这些材料及其容器必须以安全的方式废弃处置（参见：废弃指导）。
污染包装物	容器内可能残留产品，所以即使空容器也要注意标签警示。 空容器应送到批准的废物处理场所去再生或处理。
地方处置法规	回收再生或装在密封的容器中送至专门的废弃物处理场处理。 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

第14部分 运输信息

中国：危险货物物品名表	
不作为危险货物运输	
IATA	
不作为危险货物运输	
IMDG	
不作为危险货物运输	
按照MARPOL 73/78的附录II和IBC 准则散装运输	未建立

第15部分 法规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未受管制。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目录	
萘品油烯（CAS 586-62-9）	

关于新化学物质的环境管理的规定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国家或地区	名录名称	列入名录 (是/否) *
中国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IECSC)	是

* "是" 表示该产品所有成分符合所在国的物质名录法规要求

"否" 表示产品的一个或多个组分没有列入或豁免列入相关国家的物质名录。

其他法规

本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符合以下法律，法规和标准：
 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的规定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GB15258-2009)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
 危险货物 包装标志 (GB190-2009)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 内容和项目顺序 (GB/T 16483-2008)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191-2009)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催化脱蜡的轻石蜡油 (石油) (CAS 64742-71-8)
 催化脱蜡的重石蜡油 (CAS 64742-70-7)
 凡士林 (CAS 8009-03-8)

国际运输规定

斯德哥尔摩公约

不适用。

鹿特丹公约

不适用。

蒙特利尔协议

不适用。

京都议定书

不适用。

巴塞尔公约

不适用。

第16部分 其他信息

参考文献

EPA: 建立数据库
 GB6944-2012: 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
 GB12268-2012: 危险货物物品名表。
 NLM: 危险物质资料库
 美国。IARC (国际癌症研究署) 关于化学试剂职业暴露的专著

更多信息

CRC # 510F/1002511

免责声明

本安全数据表中的信息适用于所述的特定材料。与其它材料合用时，这些信息不一定准确。这些信息在 CRC 的知识范围内是正确的，或是获得自 CRC 认为可靠的来源。使用本品前，请仔细阅读标签上的所有警告信息及指示信息。对本材料安全数据表所载任何资料的进一步澄清请咨询你的主管、健康与安全专业人士或 希安斯贸易 (上海) 有限公司。

修订信息

本文件经过重大变更，应当再次全文阅读